

证券代码：430311

证券简称：达美盛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北京达美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本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10 时至 12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311	达美盛	2020年12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8号楼3层319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申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贷款及对外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北京达美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贷款人民币5,000,000元（大写：伍佰万元），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具体贷款利率及起止日期以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的最终合同为准。本次贷款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艳松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艳松及其配偶向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形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合同将进行公证。同时，公司以实用新型专利向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具体的实用新型专利以最终签定的合同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12月16日上午8:00-9: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华夏科技大厦319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王云馨 联系电话 010-82781384；电子邮箱 yunxin.wang@dms365.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达美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达美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30日